《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的回函

致：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孔令钢直接持有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7,653,440股，占公司总股本14.56%；与陆海天先生共同通过上海格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1,9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84%。本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人已收到《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经认真自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作为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公司已披露的有关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外，本人不存在影响格尔软件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截止目前，除持有上述股票之外，本人没有买卖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特此回复。

《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的回函

致：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陆海天直接持有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2,166,560股，占公司总股本10.03%，与孔令钢先生共同通过上海格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1,9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84%，本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人已收到《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经认真自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作为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公司已披露的有关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外，本人不存在影响格尔软件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截止目前，除持有上述股票之外，本人没有买卖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特此回复。

（本业无正文，为实际控制人对《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征询函的回函》的签字页）

公司实际控制人签字：

（孔令钢）

（陆海天）

2020年1月8日